

刑案匯覽

拾遺備考目錄

名例

常赦所不原

觸犯擬遣尙未起解聞喪哀痛

名例

本條別有罪名

黑夜捕賊毆死卑幼犯時不知

戶律婚姻

強占良家妻女

夥搶婦女已成犯母將婦送還

兵律廐牧

宰殺馬牛

故買行竊贓驢私行宰殺

刑律賊盜

強盜

竊賊同場拒捕共傷事主一人

刑律賊盜

劫囚

奪犯殺差自行投首免其所因

刑律賊盜

白晝搶奪

謀搶首犯不行從犯搶贓滿貫

刑律賊盜

竊盜

被誘通姦偷竊姦夫銀兩逾貫

刑律賊盜

親屬相盜

奴僕數次行竊主財同時並發

刑律賊盜

畧人畧賣人

一家共犯誘拐他人子女

刑律賊盜

發塚

擅殺姦盜罪人復行毀棄死屍

刑律賊盜

夜無故入人家

事主分居堂姪幫毆賊犯致斃

刑律人命

謀殺人

謀毒人命聽從誘引飲酒灌醉

刑律人命 謀殺祖父母父母

夫妻商謀同死其夫遇救得生

刑律人命 殺死姦夫

聽信捉姦謀殺總尊並未加功

雇工疑賊殺死雇主之姦夫

刑律人命 殺一家三人

殺死卑幼二命一總麻一服盡

互毆船覆溺斃同船人多命

刑律人命 鬪毆及故殺人

推跌碰裂舊患瘡痂抽風身死

刑律人命

戲殺誤殺過失殺傷人

用爬毆人被人塘格誤斃母命

刑律人命

威逼人致死

男子互詈牽罵其妻聽聞自盡

刑律鬪毆

毆受業師

儒師遷怒弟子用板疊責致斃

刑律鬪毆

毆大功以下尊長

救親情切放銃致斃小功服兄

刑律鬪毆

毆期親尊長

毆死卑幼及篤疾酌斷財產

刑律訴訟

誣告

妻懷疑控告致夫屍遭蒸檢

刑律訴訟

子孫違犯教令

逼索賭欠致負欠人之母自盡

刑律雜犯

賭博

旗人窩賭索討賭欠逼斃人命

刑律捕亡

應捕人追捕罪人

捕役賄縱賊犯應與同罪擬絞

刑律捕亡

罪人拒捕

賊匪刃傷鄰佑致被鄰佑殺死

烏鎗拒傷捕人湯火致傷胞兄

賊兄喝毆本賊幫拒事主成廢

巡夜官兵捕毆賊犯致斃

刑律斷獄

陵虐罪囚

弓兵帶犯私加鎖鍊致犯溺斃

拾遺備考目錄終

通鑑纂要同治續錄

通鑑纂要

卷八

通鑑纂要

通鑑纂要

通鑑纂要

通鑑纂要

通鑑纂要

通鑑纂要

通鑑纂要

通鑑纂要

拾遺備考

觸犯擬遣尙未起解聞喪哀痛

南撫 咨李冬青聞喪哀痛一案查例載觸犯父母呈送發遣

遇有犯親病故許令親屬呈報各該旗籍行知配所查核原案

祇係一時偶有觸犯尙無怙終屢犯重情察看本犯果有聞喪

哀痛迫切情狀咨報刑部核明奏請釋放等語例內係指明已

到配所者而言並無未經起解犯親病故一體准其核釋之文

細釋例意原爲子孫不孝觸忤祖父母父母係屬名教罪人故

一經呈送發遣卽將被呈之子孫擬軍所以抒親憤而明人倫

法律昭然不容寬縱至擬軍到配則業已治罪示儆親心稍平
故聞喪哀痛例准請釋於無可原宥之中稍存法外施仁之意
不得將未經到配之犯等量齊觀概請寬免此案李冬青因觸
犯伊父李廷萬呈送發遣於未經起解之前伊父病故該省以
該犯聞知父故痛哭不已將該犯咨部奏請釋放查該犯未經
起解既與到配聞喪請釋之例未符且伊父已不願其爲子桑
榆暮景奄忽長逝若卽將該犯免其到配是伊親不幸早故轉
爲該犯倣倖脫罪地步揆之天理人情亦未允當所有李冬青
一犯未便免其發配應請交司議改仍移付浙江司彙奏

嘉慶二十一年說帖○此案李冬青仍發配安置見成案

直督 咨曹黑子因觸犯伊母李氏呈送發遣該犯於尙未起解之先其母李氏病故察看該犯實有聞喪哀痛情狀咨部將該犯奏請釋放

道光二年案

查被呈發遣之犯如伊親尙在有遇赦查詢之條若父母俱故則永無減釋之例而聞喪哀痛之犯雖例准奏請釋放然亦必係偶違教令因父母一時之怒送官發遣迨一聞親喪尙知哀悔痛絕者方准辦理是原其觸犯失於偶然哀痛本乎至性情既可憫法亦當原至尙未起解之先聞喪哀痛應否准釋例無明文今將說帖成案一併錄存俟考

直督 谷曰星平謝顯忠等奉 廷呈為鄭獻可等奏請

黑夜捕賊毆死卑幼犯時不知

熱河都統 咨烏台因小功堂姪額勒巴拉素黑夜至伊家偷竊烏台驚覺追捕將其毆死該犯先未看明並不知係小功堂姪應照犯時不知以凡人論將烏台依事主黑夜捕賊登時毆打至死例擬杖一百徒三年

道光三年直隸司案

查犯時不知以凡論之律必須叔姪別處生長素不相識遇有殺傷方得援照辦理至卑幼疑賊毆死尊長仍應各按服制問擬已於嘉慶二十四年奉部通行今此案係尊長捕賊毆死卑幼雖係黑夜犯時不知似亦應仍按服制科斷例內究無明文應錄存以備叅核

廿五國錄一百三十三

致應和詩不賦以八人

蘇合合滄費並能錄其

禁所勝錄 谷合因小

黑齊能類玉地說修和

夥搶婦女已成犯母將婦送還

河撫 題王喜來糾搶南佐幫之妾劉氏已成一案

職

等查律

載知人欲告而自首者減罪二等若強竊盜人財物而於事主

處首報者與經官自首同知人欲告而於財主處首還者亦得

減罪二等若於法得相容隱之親屬爲之首如罪人身自首法

等語此案王喜來糾搶南佐幫之妾劉氏至家尙未姦污南佐

幫正欲稟報經犯母戴氏將劉氏送回原搶處所查戴氏係王

喜來律得容隱之親屬第並未呈首到官旣與知人欲告而自

首之律不符所搶究係婦女亦與強竊盜財物於財主處首還

之律不同該省將王喜來照夥衆搶奪婦女已成例擬斬立決
聲明可否援照傷人首盜自首例量減斬候以搶奪婦女並未
傷人之案而引強盜傷人自首之條尤屬擬於不倫該司照覆
稿尾竟未出斬決罪名直照傷人首盜自首例擬斬監候更屬
錯誤職等再四公商律例內雖無搶奪婦女經犯母送還作何
治罪明文惟既未到官投首不便與知人欲告而自首者同減
滿徒若仍照例斬決又與搶奪婦女未經送還之案無所區別
衡情定讞自應量減爲斬監候請

旨定奪謹酌擬稿尾

稿尾

查例載聚衆夥謀於素無瓜葛之家入室